

绿野仙踪系列

(彩绘全译本)

通向奥兹国的路

The Road to Oz

(美) 弗兰克·鲍姆 著
钟尉端 译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绿野仙踪系列

(彩绘全译本)

通向奥兹国的路

The Road to Oz

(美) 弗兰克·鲍姆 著
钟尉端 译



美国童话之父的倾情奉献，绿野仙踪旋风再度袭来！



绿野仙踪系列⑤

通向奥兹国的路

The Road to Oz

关于本书

一个奇怪的邋遢人向多萝西问路，好心的小女孩带着他去认路，结果发现自己也迷路了。他们又碰到一个叫闪亮扣的小男孩，他也迷路了，而且对什么都是一问三不知。后来，这些迷路的人又遇上了彩虹的女儿。他们于是结伴而行，开始了一场奇妙的探险之旅。他们走过狐狸城、驴子城，又摆脱了音乐人和两面人的纠缠，穿过了死亡沙漠，来到了奥兹国，那里正在为奥兹玛公主召开一个盛大的生日聚会……

上架建议：经典童话

ISBN 978-7-5391-5864-8



9 787539 158648 >

定价：19.00元

通向奥兹国的路

The Road to Oz

〔美〕弗兰克·鲍姆 著

钟尉端 译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通向奥兹国的路/(美)鲍姆(Baum,L.F.)著;钟尉端译.
—南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2010.10
(绿野仙踪系列)
ISBN 978-7-5391-5864-8

I.①通… II.①鲍…②钟… III.①童话—美国—
近代 IV.①I71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36146号

通向奥兹国的路 (美)弗兰克·鲍姆著 钟尉端译

策 划 张秋林
责任编辑 周向潮 张波虹
责任校对 胡巧丽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江西华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 201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15000册
开 本 889mm×1260mm 1/32
印 张 7.625
字 数 15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391-5864-8
定 价 19.00元

赣版权登字—04—2010—133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服务热线:0791-6524997

序

郑渊洁

我把世界上的人分成两种，一种是能进行创造性劳动的人，另一种不能进行创造性劳动。

第一种人，由于他们在地球上活了一回，地球上能多一种原本没有的东西。第二种人在地球上活了一辈子，地球上什么也没多，他们用毕生的精力重复前人发现的知识。

两种人的比例大约是一比五万。五万个人里面，只有一个人能进行创造性劳动，其他四万九千九百九十九个人只能重复前人发现的知识。五万个人里只有一个人留住了从妈妈肚子里带出来的想象力。其他人的想象力都跟他们告别了。

人刚生下来的时候，脑子里没有任何知识，它里面有的唯一的東西就是想象力。想象力说白了就是胡思乱想，所有孩子刚生出来时，脑子里都有想象力。但是随着你上学了，知识越来越多。大脑的特点是一山不容二虎，脑子里要么装知识，要么装想象力，就是不能两个东西同时装。知识的特点是排斥想象力。但是，如果你的脑子里同时装有想象力和知识，你就能进行创造性劳动了。爱因斯坦说过一句话：“想象力比知识重要。”因为所有人都有知识，但是很少的人有想象力。在学习知识的过程中，想象力会慢慢离开我们。

好的童话书能留住人的想象力。使你在拥有知识的同时，拥有想象力，成为能创造发明的人，造福人类。

绿野仙踪系列就是这样一套能留住你的想象力的神奇童话书。

2010年7月3日写于北京皮皮鲁讲堂

目 录

序..... 郑渊洁 005

致读者..... 008

第一章 去往巴特福德的道路..... 011

第二章 多萝西遇见闪亮扣..... 024

第三章 古怪的村庄..... 031

第四章 多克斯国王..... 043

第五章 彩虹的女儿..... 054

第六章 驴城..... 065

第七章 邋遢人变形记..... 074

第八章 音乐人..... 089

第九章 两面人..... 101

第十章 逃出汤锅..... 110

第十一章 约翰尼·杜伊特..... 120



Contents

第十二章	穿越死亡沙漠.....	130
第十三章	诚实池.....	135
第十四章	滴答人和比丽娜.....	143
第十五章	铁皮城堡.....	154
第十六章	南瓜地.....	162
第十七章	王室马车驾到.....	170
第十八章	翡翠城.....	179
第十九章	欢迎你，邋遢人！.....	188
第二十章	奥兹玛公主.....	195
第二十一章	多萝西迎接宾客.....	204
第二十二章	贵宾莅临.....	215
第二十三章	晚宴.....	226
第二十四章	生日庆典.....	232



致读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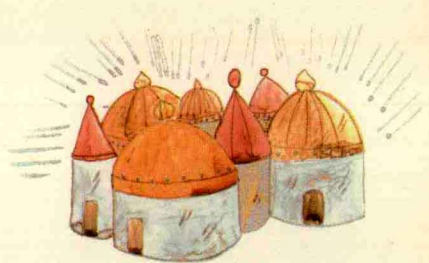
好啦，亲爱的读者们，这就是你们所盼望的：又一本关于多萝西的奥兹国历险故事摆在了你们面前。

托托在这个故事里也会继续上场，因为你们希望有它在。你们还会在这本书里找到很多你们希望看到的人物。实际上我尽了最大的努力来考虑满足小读者们在来信中所表达的愿望。但如果这个故事跟你们想象的发展方向并不完全一样的话，你们必须明白，那就是所有的故事是在我把它们写下来之前就已经发生了；作为故事的记录者，要是改动得太多，就等于把这个故事给毁了。

在《多萝西与魔法师》一书的序言中，我曾说想写一些奥兹国以外的故事，因为我觉得关于奥兹国已经写得太多了。可是那本书一出版，孩子们雪片般的来信就把我给淹没了。他们要求我“多写一些多萝西的故事吧”，并且“多写一些奥兹国”。既然我写作的目的就是要让孩子们开心，那我当然要努力满足他们的要求了。

这本书里还会出现一些新的人物，你们一定也会喜欢的。我自己就非常喜欢邋遢人，我相信你们也会喜欢他的。还有七彩姑娘——彩虹的女儿——以及那个笨笨的男孩儿闪亮扣。他们似乎为奥兹国的故事带来了新的乐趣，我真高兴能在路上发现他们。不过我还是焦急地盼望着你们来信告诉我，对他们有什么看法。

这本书完成以后，我又收到了一些来自奥兹国的重大新闻，那可真



是让人大吃一惊。我想你们听了一定也会吃惊的。不过它们太长了，又是那样激动人心，我不得不把它们写在下一本书里。

弗兰克·鲍姆

于 科罗拉多





The Road to Oz

第一章

去往巴特福德的道路





“小姐，请问，”邋遢人问道，“去巴特福德怎么走？”

多萝西上下打量了一下这个邋遢人：又粗又长的头发，满脸乱糟糟的大胡子，可是他的眼睛亮闪闪的，倒是讨人喜爱。

“噢，是呀，”多萝西回答，“我可以告诉你，但根本不是这条路。”

“是吗？”

“你得横穿那块十亩大的空地，沿着那条通往公路的小路向北走，一直到一个有五条路的岔路口，然后再……嗯……让我想想……”

“小姐，请你好好想想，到底怎么才能去巴特福德？”邋遢人说。

“我想，应该是柳树村旁边的那条路吧！或者，是金花鼠洞旁边的那条？或者……嗯……”

“不会是五条路都能到达吧，小姐？”

“当然不是，邋遢人。你得先选对了路才能到达巴特福德。”

“那到底是金花鼠洞旁边的那条呢，还是……”

“天哪！你可真笨！”多萝西叫道，“看来我一定得亲自带你去那儿了。等我一下，我先回家去拿太阳帽。”

于是邋遢人站在那里等着，嘴里一直咀嚼着一根燕麦秆儿，

▶ 小黑狗汪汪叫着扑向邋遢人，却被他一把抓住脖子塞进了装苹果的大口袋。





好像很好吃似的，其实怎么可能好吃呢？多萝西的房子旁边有一棵苹果树，有的苹果已经落在地上了。邋遢人想着苹果一定比燕麦杆儿好吃，于是捡起来几个，刚要放到破外套的大口袋里，一只棕色眼睛的小黑狗就从屋里冲过来。小黑狗汪汪叫着扑向邋遢人，却被他一把抓住脖子塞进了装苹果的大口袋。接着邋遢人继续一个一个捡起苹果扔进口袋里，那些个苹果一会儿砸在小狗的头上，一会儿砸在小狗的背上，疼得它嗷嗷叫个不停。这只被塞在口袋里的小狗名叫托托，它真是懊恼极了。

一会儿，多萝西便戴着太阳帽从家里走出来，对着邋遢人大声喊：“快点吧，邋遢人，要是想让我指给你怎么去巴特福德的话！”她翻过篱笆，进入到那块十亩大的空地。邋遢人慢吞吞地跟在她后面，还磕磕绊绊，仿佛一心想着别的事情，根本没有注意到草地上的小坑。

“唉，你可真是笨手笨脚，难道走不动了吗？”多萝西忍不住埋怨道。

“不是的，小姐，都怪我的大胡子。在这样温暖的日子里，这些个胡子就特别容易累。”说着他又补充了一句，“要是现在下雪就好了。”

“那怎么行，”多萝西严肃地说道，“八月里下雪，玉米呀、燕麦呀、小麦呀……可都要遭殃了，亨利叔叔可就什么庄稼也收获不了了，那他就会变成穷光蛋，而且……”

“不用担心，”邋遢人说，“我看这会儿不会下雪的。这就是你说的通往公路的小道吗？”



“是的，”多萝西一边回答，一边翻过另一道篱笆，“我会陪你一直走到公路的。”

“谢谢你小姐。你小小年纪就乐于助人，真是难得啊！”邋遢人感激地说。

“可不是谁都能知道怎么去巴特福德的！”多萝西说着，脚底生风般走得飞快，“不过我跟着亨利叔叔开车去过好几次，所以我觉得就是闭上眼睛也能找到。”

“你可千万别，小姐，”邋遢人认真地说，“要是闭上眼睛，你会走错路的。”

“我不会的。”多萝西大笑着回答，“啊，我们已经到公路了。现在你应该从第二条……不，是第三条路往左……要不就是第四条——让我想一想……第一条路在榆树旁，第二条路在金花鼠洞旁边，还有……”

“还有什么？”他边问边把手伸进口袋。托托对着他的一个手指头狠狠地咬了一口，邋遢人大叫一声，赶紧把手抽了出来。

多萝西并没有注意到这些。她正用手臂挡住阳光，焦急地眺望着远处的公路。

“快跟我走吧，”她对邋遢人说，“前面就快到了，我还是亲自带你过去吧！”

没过多久他们便来到了五岔路口，五条道路从这儿沿着不同的方向延伸开去，多萝西指着其中的一条说：“这条路就是去往巴特福德的。”

“真是太感谢你了，小姐！”邋遢人说完便转身向另外一条



路走去。

“不是那条路！”多萝西喊道，“你走错路了。”

邋遢人停下来，捋了捋大胡子，迷惑地问道：“你刚才不是说，那条路是通向巴特福德的吗？”

“是啊，是通向巴特福德的！”

“可是我并不想去巴特福德，小姐！”

“什么？你不想去？”

“当然不想，我只是要你把那条路指给我看，这样我就不会搞错了。”

“噢！那你究竟想去哪里呢？”

“随便去哪儿。我没有特别想去的地方，小姐。”

这个回答让多萝西非常诧异，也有点儿生气，原来她所做的一切都是白费劲。

“这里有许许多多的路，”邋遢人像风车一样慢慢地转了一圈儿，“我看从这里出发，几乎可以到任何地方去！”

多萝西也跟着他转了一圈儿，结果惊讶地发现确实有许多条路，比她以前任何一次看到的还要多得多。她明明记得只有五条路，可是她一一点过去，当数到第十七条时，疑惑地停下来了。因为周围的路就像车轮上的辐条一样向着各个方向辐射开去，要是她继续数下去的话，恐怕要把同样的路数上两遍。

“我的天哪！”她叫了起来，“以前这里只有五条路，还有一条公路。可是现在……呀，公路去哪儿了，邋遢人？”

“我可说不清，小姐，”他回答，在地上坐下来，仿佛站累